

# 海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关于申报 2024 年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 重点智库课题的通知

各重点智库、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

2024 年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智库课题申报工作即日起开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研究导向，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智库建设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一本三基四梁八柱”战略框架，开展前瞻性、针对性、储备性政策研究，提出专业化、建设性、切实管用的政策建议，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提供智力支撑。

### 二、课题指南与课题设计

1. 课题指南。课题指南是由海南省重点智库理事单位推荐、经专家组评审后确定的研究选题。各智库单位可参考课题指南，围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确定选题，开展研究。

2. 课题设计。根据《海南省重点智库建设管理实施细则》（琼宣发〔2023〕5号），2024 年度重点智库课题实行智库成果后期立项制。立项工作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智库单位按照申报要

求申报课题，课题申报数量不限，经专家评审后确定重点智库培育课题（不设课题编号，不签课题协议书，以相关通知内容为准；每家智库单位培育课题控制在3项以内）。第二阶段，培育期内完成研究任务，提交研究成果相关材料，经专家组评审通过并经省智库理事会核定后直接立项为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点智库课题”，拨付经费并颁发结项证书。

### 三、成果要求

本次申报成果形式为研究报告，完成时限一般控制在6个月以内（确需要延长研究时间的，延长时间不超过2个月）。最终成果要求1份2万字左右的总报告和1份3000字左右的有数据分析、操作性强的简要报告。简要报告需得到副省级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或被国家有关部门采纳或在“三报一刊”发表相关理论文章。总报告、简要报告及相关批示情况经课题承担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初审同意后，与查重报告（查重率不得高于15%）一并提交省社科联社科规划办。

### 四、申报要求

1. 课题负责人一般为智库的专（兼）职研究人员。
2. 申请课题须按要求填报《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智库课题申请书》（1份）和《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智库课题论证活页》（7份）。《论证活页》不得出现课题申请人及其成员的姓名和所在单位等直接或间接透露申报者信息的背景资料，否则不予受理。《申请书》要求用计算机填写、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论证活页》要求A3纸双面印制，夹在申请书内。

3. 申请人申请的研究课题已获得资助的，或者与博士学位论文、博士后出站报告密切相关的，必须在《申请书》和《论证活页》中予以说明。

4. 申报者要如实填写申请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并查实，取消个人三年申报资格，如获准立项按撤项处理。

5. 申报时间从2024年3月20日起至2024年4月10日止，逾期不候。请各智库单位严格把关，特别是对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选题和论证的科学性和可行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进行认真审核，切实提高申报质量。课题申报材料经所在单位（智库和科研管理部门）审查合格并盖章后，报送我会社科规划办。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纸质版的申请材料，并将申请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619634992@qq.com。

省社科联社科规划办联系方式：徐老师，0898-65238928

地址：海口市琼山区红城湖路100号省机关红城湖办公区18号楼102室，邮编：571100

- 附件：1. 2024年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智库课题指南  
2. 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智库课题申请书  
3. 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智库课题论证活页  
4. 2024年海南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智库课题申报汇总表

海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4年3月19日